

NEVER
FALL
DOWN

Patricia
McCormick

希望 永远都在

[美] 帕特里夏·麦考密克 著
刘冉 译

棉下的孩子

如何倔强生存

让你看见人性之光

生命的希望

FALL

DOWN

希望 永远都在

Patricia
McCormick

[美] 帕特里夏·麦考密克 著
刘冉 译

新星出版社
NEW STAR PRESS

NEVER FALL DOWN

Copyright © 2012 by Patricia McCormick

Originally published by The Random House Group, LLC.

Simplified Chinese rights arranged throug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
by Shanghai Elegant People Books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希望永远都在 / (美) 麦考密克著; 刘冉译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13. 6

ISBN 978-7-5133-1168-7

I. ①希… II. ①麦… ②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77564 号

希望永远都在

(美) 帕特里夏·麦考密克 著

刘冉 译

选题策划: 雅众文化

责任编辑: 汪 欣

特约编辑: 陆皎清

装帧设计: 潮 惜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 刚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 3 号楼 100044

网 址: 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: 010-88310888

传 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 010-88310811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 3 号楼 100044

印 刷: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880mm×1240mm 1/32

印 张: 7

字 数: 123 千字

版 次: 2013 年 6 月第一版 2013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33-1168-7

定 价: 26.00 元

版权专有, 侵权必究; 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更换。

(电话: 0539 - 2925659)

引言

安可·庞德十一岁时，红色高棉——一个激进共产主义政权开始在柬埔寨掌权。他们将所有人赶入农村劳动营，使得家家户户妻离子散；甚至连儿童也被迫长时间劳作，承担挖水沟和种稻谷的苦工。

成千上万人死于饥饿、劳累与疾病。更多人在刑讯逼供之下被迫承认他们是叛徒，而后被处死并掩埋在如今被称为“杀戮场”的乱葬岗中。

近两百万人死亡——其中每四个柬埔寨人中就有一人死于这场人为的灾难。这是一个国家政权对自己民族所犯下的最触目惊心的大屠杀。

主人公简介

安可·庞德 Arn Chorn-Pond



安可·庞德将自己的一生都贡献给全世界的人道主义事业，特别关心在危难中的年轻人。他建立了儿童难民组织，旨在帮助在战争和暴力冲突中被挟持为人质的儿童。

他同时也是柬埔寨生活艺术团的创建人，这是一个专注于保护柬埔寨传统艺术的民间团体，致力于寻找少数在红色高棉残酷统治下幸存下来的音乐家，再通过他们将传统音乐教给柬埔寨的年轻人。他先后被授予锐步人权奖、大赦国际人权奖、安妮·弗兰克杰出公民奖。安现今生活在柬埔寨，每年还花部分时间在美国演讲。

第一 章

马德望 柬埔寨

1975年4月

在我们镇上，每到夜晚时分，音乐声便无处不在。富人也好，穷人也好，家家户户歌舞升平。收音机、唱片机、八轨道盒式录音机……就连人力车夫也会把小型收音机绑在车把手上，为乘客高歌一曲。在这个镇子里，音乐如同空气般萦绕不散。

男男女女都在公园里闲逛，追寻着最新的歌曲。柬埔寨人热爱歌曲：法国情歌、美国摇滚、披头士、猫王、恰比·却克……身着纱笼的女士们步履轻盈，仿佛漂浮在街道之上；身穿长裤的男士们将头发梳到后面，抽着好彩牌

香烟。老头打牌取乐，老太太则贩卖芒果、面条和手表；孩子们边放风筝边吃冰激凌。每到夜晚，整个镇子的人都出来了。

我和弟弟站在电影院门前为过往行人唱歌，有时也会跳一段恰比·却克的扭扭舞，或者《再来一段扭扭舞》。两个瘦小的孩子，赤着脚，穿着破破烂烂的裤子。他们喜欢听我们唱歌，有时还会丢给我们几个铜板。

这天晚上，我观察着人群，发现一位像牛奶果一样圆滚滚的女士，于是我们蹑手蹑脚偷偷摸摸地躲在她的裙子后面，假装她是我们的妈妈；我们动作很轻，完全没有让她注意到。父母带来的小孩可以免费看电影——比如像我们一样懂得装模作样的小孩。

在电影院里，我们看了一部美国黑白片，里面有飞机、亮闪闪的汽车，还有裙子短到膝盖以上的女人。这部战争片里炮火连天，偶尔会有亲吻场景。每当看到开枪镜头，我和弟弟就会兴奋地拍手，而亲吻一出现，我们就会把脸埋在衬衣底下。

电影结束之后才是最精彩的部分。我们自己重演了一遍电影！在公园里，我们开着飞机互相射击，假装自己成了大英雄，就像此时此刻正在镇子南边的丛林中战斗的战士们一样。也许我们射出了一百颗子弹，也死了一百回。就在这时，我们听到一声呼啸，远方的天空闪过一片惨白。

棕榈树颤抖起来，地面震动不休。突然之间，战争近在眼前。

我抓住弟弟的手，撒腿狂奔，直跑到家附近的小池塘。我们跳了进去，鼻子露出水面，躲藏起来。没有什么坏东西能找到我们。

* * *

第二天，音乐回来了，战争已烟消云散。有时，战争近在咫尺，却从未侵入过我们的城市。收音机里说，大部分战斗都发生在遥远的丛林之中。政府军为国王而战，至于坏人们，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而战，但我知道国王是个伟大的人。不仅伟大，还有十分重要的朋友，比如那位年轻美国总统的遗孀。我还在报纸上看到过国王那美丽的女儿，上个礼拜，她与国王一同去了中国。真漂亮啊，我把那张照片剪了下来，贴在墙上。

我很担心他们两个在中国的境况。中国人的食物有一股古怪的气味。他们会在哪儿吃饭呢？在永无宁日的战火声中，他们如何才能回到故土呢？

不过，有个军衔很高的士兵在集市上吹嘘政府军的英勇。他人高马大，脖子粗壮，声称自己与国王相熟。他还说，战争只会持续一个礼拜。

他说，丛林中的士兵根本就不是真正的战士，他们不

过是穿着黑色制服的农民罢了，甚至连双像样的靴子都没有，脚下踩的都是旧轮胎改造的凉鞋。我们一定会胜利的，他说。我们会击垮他们，就像踩死蟑螂一样轻而易举！

所以，我试着不再担心国王和公主，转而去担忧怎样才能多赚一点点钱。

* * *

有时我会去卖冰激凌。要想做买卖，得弄一只小铃铛，一走路就叮当作响，这样路人才知道你有东西出售。但像我一样的穷孩子只能买个便宜货。那种挂在水牛脖子上的破铃铛，虽然很大，声音却不怎么样，像只破锣挂在我脖子上。

起初无人问津。我看起来就像个穷孩子，以致没人肯买我的冰激凌。于是趁冰激凌还没融化掉，我赶紧把它们全都吃了，因此还差点大病一场。我从中学到了教训：趁冰激凌没融化，快点卖掉！快点卖掉。还有，走远一点。我绕着镇子走了这么多路，对整个镇子了如指掌。

经常有小孩冲我扔石头，那些都是富家小孩。他们上的是真正的学校，那里有课桌和篮球筐。不像我们这种穷孩子去的寺庙学校，在那里，我们得做许多讨厌的杂活，还得服侍僧人，或许这样才能偶尔学到一点东西。富家小孩会对我扮鬼脸扔石头。有时我撒腿就跑；有时我也冲他

们做鬼脸，然后撒腿就跑。

但很快我就学到了另一个教训：如果你想做好生意，就要在这些孩子待在学校的时候偷偷从寺庙里溜出来。

* * *

我的大姐婵豆发现我不在寺庙里，于是大光其火。安，她对我说，你应该为僧人们干活，学习念经，做好功课。卖冰激凌是下等人的活计。

我没告诉她有时僧人对我们很苛刻。我没告诉她，他们强迫我们一天到晚干活；也没告诉她，寺庙根本就不是真正的学校。我没告诉她，当他们发怒时会动手打人，还会说，“你这个蠢货。”

当然，我也没告诉她，我们本来就是下等人。她仍然活在过去，以为我们家拥有一座戏院。那时爸爸是个明星，妈妈也是。我们家在主干道旁有一栋大房子，表演开始之前，会有差不多四十个歌手与乐师与我们一起做准备。每周六都会有一场表演，总是座无虚席，有时人多到不得不坐在草坪上。因此，我们家有一点钱，也有一点名气。

然而好景不长，父亲遭遇了摩托车意外，脑袋磕在了马路边的台阶上。在医院里，他尖声呼喊，仿佛仍在舞台上表演戏曲。过了不久，他死了。妈妈也没办法继续表演生涯了。她曾想过勉强支撑下去，但少了男主角，撑不起

场面。她不得不远走他乡，到金边去表演，赚一点点钱。而我们跟姑姑住在一起。我、弟弟，还有四个姐妹。姑姑没有孩子，因而对我们视如己出，但她也没什么钱。这就是为什么我有时得待在寺庙里，有时也得出来赚钱养活自己。

这些话我都没有跟大姐说过。我任由她说我所做的是下等人的活计。

我需要钱，但我也想活得开心。或许这就是下等人的生活，但我觉得还不错。

* * *

有时我会去偷椰子。有时隔壁的女士会让我摘花去卖。有时我也会做个赚钱的游戏。你可以说那是赌博，但也可以把它看成是一种运动项目。无所谓。

我塞给住持一点点钱，好让他允许我偷偷溜出寺庙去玩。你可以说这是贿赂，也可以说这不过是给他一点礼物而已。

对我而言，这游戏简单得很。在地上画一个圈，把钱放在里面，然后丢出自己的鞋子。如果砸中了钱，就可以拿走。我有时会输，但大部分时候都能赢。我可不只跟小孩玩；我的技术很棒，经常跟成年人比试，比如那些三轮车夫。我会挑衅地说：“你太胖啦，我打赌你都看不到自己

肚子下面是什么吧！”他们被激怒之后会像疯了一样地扔鞋子，于是我赢了。

其他小孩都没我有钱。这意味着我能为家人买好吃的东西。烤香蕉、椰子蛋糕、绿豆布丁……我总是把最好的留给我的小弟弟玛尼。比如卷在棕榈叶中的甜兮兮的棕榈糖。不过有一次，我也请姑姑和大姐吃了好东西。她们哭了。我不知道她们怎么了，于是问道：“你们为什么哭？”

她们问我从哪里弄到的钱？“像你一样的小孩怎么可能有这么多钱？”她们一再地掐我拧我，说我可能是偷来的。我实话实说，告诉她们都是我赢的。但她们根本不信。

她们带着我一起去见了寺庙住持，一路上拽着我的耳朵。“安有很多钱。”她们说，“他是从哪儿弄到的？”

住持摇摇头，仿佛对他来说这是个令人难过的消息。他说出了真相——那个掷鞋的游戏。然后他说：“安曾经想塞给我钱，但我没有要。”

我揉揉耳朵，心想：“下回一分钱也不给你。”

* * *

我们镇子里有一棵树，会长出小小的坚硬的球状种子。这是一棵水牛趾树。只要摇一摇，种子就会落在人行道上。割开芦苇，将种子塞进去，就做成了一支吹管。

弟弟说，今晚他打算把种子吹到索菲亚的屁股上，借

以报复她把我们偷偷溜进电影院的事告诉了姑姑。索菲亚的排行在我们之间，比我小，比他大。我们的绝招就是用吹管对付她。每次击中她，她都会大声咒骂，常此以往姑姑就会转而生她的气，结果忘记了我们。

我抱住这棵树猛晃，然后听到远处传来雷鸣般的声响。我扭头望着云层，等待雨点像帘幕一般倾泻而下，雨伞像蘑菇一样绽放。夏季就要结束，雨季即将开始。但没有雨滴。只有卡车。

各种各样的卡车。大部分是吉普和坦克，但也有运可口可乐的卡车、公共汽车和垃圾车。上面载满了士兵，都是年轻人。他们皮肤黝黑粗糙，个个身着黑衣。黑色制服，黑色帽子。只有头上缠着红色或白色的头巾。

大部分是孩子，有些是少年，比我大不了几岁。他们穿着轮胎改造的凉鞋，手中端着步枪，胸前缠着子弹夹，腰间别着手枪和手榴弹。有些甚至是女孩。留着短发的女孩，目露凶光。

人们从屋子里涌出来，欢呼着，挥舞着白色的旗帜。手帕，围巾，或许还有床单；总之，所有东西都是清一色的白色。他们涌向卡车，试图触碰那些士兵。

我身旁是个身穿蓝色牛仔裤的家伙，头发和鬓角很像猫王。他也在向卡车挥手致意。我问他发生了什么。

他说，战争结束了。

整个镇子的人都在欢呼和呐喊，手中挥舞着旗帜。厨师挥舞着大勺和围裙。理发师挥舞着白毛巾。有个没牙的老太太露出婴儿般粉红色的牙床，试图亲吻其中一个士兵。

号角鸣响。孩子们绕着圈奔跑。就连狗也在追着自己的尾巴打转。于是我也绕着圈忘我地狂奔。我不知道卡车上这些佩枪的人是谁，但我也不在乎这些。战争结束了。或许现在，公主可以回家了。

* * *

一切安静下来。游行结束了，人们纷纷回家做饭。电台里说，“请把你的财物尽可能送给士兵们，以此表达你对他们的支持。”人人都回家了，除了我。我家附近有一所学校，富家小孩的学校，学校里有篮球场。有时我会靠在墙上，透过窗户窥视里面，试图像其他小孩一样学习字母和数字。有时老师会轰我走，但我做出满不在乎的样子，好像只是个过路人而已。但今天没课，我可以在操场上踢足球。

墙角站着五个身穿黑衣的士兵，他们正在抽烟，或许是在放哨。他们都很年轻，于是我说：“想一起玩吗？”

他们接过球，好像不知该做些什么。他们踢球的样子像是从没见过足球，我心里盘算着，或许我能从他们身上赚一点钱。但他们踢球时也双眉紧锁，毫无乐趣可言，肩

上的枪一刻也没放下；所以我想，大概跟他们赌博不是个好主意。

其中一个最年长的士兵看到有个小孩骑着摩托车路过，他冲着那孩子大声嚷嚷，命令他停下。他走过去，跟那个孩子说话，我也跟了过去。我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这么做。

他对小孩说：“让我骑一下你的摩托。”可是小孩拒绝了。

你不能这么做。你不能随便跟什么人说：让我骑一下你的摩托。所以小孩说：“不行，我得回家了。”

毫无预兆地，士兵举枪击中了孩子的脑袋。小孩倒在地上，双腿仿佛不听使唤，接着便倒在了路边。他抽搐着，嘴里吐着血泡。过了一会儿，他连动也动不了了。

我撒腿狂奔，心惊肉跳。我告诉姑姑发生的事情，但她不相信我。她递给我一个橘子，让我去跟其他人一起庆祝。可是那个士兵的身影在我脑海中徘徊，挥之不去。

* * *

第二天清晨，寺院的钟声没有如往日一般叫醒镇上的人们，也没有听到僧人念经的声音。取而代之的是机器般奇怪的噪声。满载士兵的卡车沿街而行，通过手提扩音器大声喊话。“我们是红色高棉。”他们还说，“国王就要回来了，所有政府军战士都要到机场迎接他。”“镇上所有军

人，”他们说，“跟我们一起走。”政府军士兵们一个个走了出来，身穿绿色制服。制服、帽子、靴子，有些人还戴着白色手套，胸前挂着勋章。神气极了，骄傲极了。他们加入了身着黑衣的年轻人队伍。

一个军衔很高的政府军老兵从一间大房子里走出来，他的妻子紧紧抓住他的袖子，几乎不肯放他离开。另一个有孕在身的年轻妻子挥舞着白色手帕，轻轻抽泣着。我寻找着那个粗脖子的家伙，那个声称与国王相熟的士兵；我找了很久，却没有看到他。

我跟着这些人走进镇子，然后跑去了朋友家。他的名字叫宏。我冲他窗户丢了块石头。他是个富家小孩，而且是中国人。他的父母拥有一家商店，他们还在金笼子里养了只鸟。他有辆自行车，有时会让我坐在前梁上兜个风。我们时不时会一起去乡下捕蛙，有时也会玩打仗游戏。所以我想，或许宏也会想跟士兵们一起去见见国王。当然，我还希望他能骑车带我一程。

宏的妈妈出现在窗前。“走开！”她说，“快回家。”宏探出脑袋，神情忧郁。他说他要搬家了。他妈妈关上了窗户。

他们把整间屋子的东西都搬了下来：锅碗瓢盆、毯子、灯、成串的香肠、唱片机、行李箱、地毯、缝纫机，还有那只鸟儿和它住的笼子。

“安不能跟我们一起走吗？”宏对他妈妈说，“你说现在所有人都要离开了。”

宏的妈妈看上去有点疯狂。或许她还不知道战争已经结束了。但宏家里有台电视，所以有些时候，由于消息灵通，她那些疯狂的故事其实并没有那么疯狂。

她看了看我，又看了看成串的香肠。我懂得这个表情。有时姑姑也会流露出同样的神情，这意味着食物不够分给所有人。

“没事。”我说，“我想在这里等国王回来。”我从她眼中看到，她似乎松了口气。

去火车站的路上，宏一直握着我的手，随后，他妈妈在我兜里塞了点钱。我望着火车离去，直到空气中只剩下一片烟尘。然后我低头看看她给了我多少钱。比我卖两个月冰激凌赚得都多。

* * *

尽管没有朋友也没有自行车，我还是跟着士兵们走了。通往镇外的路尘土飞扬，一路遥遥地延伸到乡下的蛙池旁。宏有点害怕青蛙，所以大部分时候是我动手；我会把一只小青蛙绑在棍子上，等大青蛙出来吃掉它。我总是觉得对不住那只小青蛙，但我告诉自己，只有这样才能弄到晚饭。

然而风尘仆仆地走了这么远之后，我累了，于是我躺